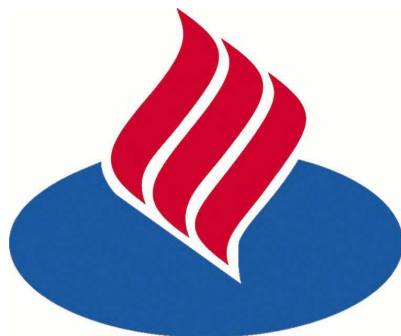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09-021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二 00 九年半年度报告

二 00 九年八月七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重 要 提 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王良彦、副董事长、总经理杨晓、董事、总会计师姚毅明、财务部部长高建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6)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5)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TCGC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恩孝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电 话：0351-6019365

传 真：0351-6199887

电子信箱：mqh000968@126.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公司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邮政编码：03002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tymqh.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公司半年度报告指定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煤气化

股票代码：000968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8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9593

税务登记号：140114701138010

组织机构代码：70113801-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700,396,573.73	4,738,189,268.66	4,815,261,695.42	-0.8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526,008,961.77	2,543,859,924.65	2,563,099,721.63	-0.70%
每股净资产	4.9168	4.9516	4.9890	-0.70%
项 目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569,502,606.47	2,419,180,265.27	2,419,180,265.27	-35.12%
营业利润	208,994,769.89	543,074,921.29	543,074,921.29	-61.52%
利润总额	201,242,435.29	530,681,520.61	530,681,520.61	-6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83,031.24	384,378,732.59	384,378,732.59	-68.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531,872.56	394,913,123.17	394,913,123.17	-67.96%
基本每股收益	0.2355	0.7482	0.7482	-68.53%
稀释每股收益	0.2355	0.7482	0.7482	-68.5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79%	16.77%	18.04%	-1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18.42%	19.50%	-1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463	0.7687	0.7687	-67.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2463	0.7687	0.7687	-6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12,650.89	482,848,892.13	482,848,892.13	-29.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632	0.9399	0.9399	-29.44%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3,816.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88,517.66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353,879.51
所得税的影响数	1,849,613.77
合 计	-5,548,841.3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二、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3,03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49.45%	254,037,755	0	67,99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2.08%	10,670,728	0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 理财产品等	1.40%	7,182,961	0	0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1.36%	7,000,000	0	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1.14%	5,866,377	0	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国家股东	0.94%	4,829,413	0	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64%	3,300,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63%	3,233,540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62%	3,194,505	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58%	2,999,864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37,75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70,7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182,96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4,829,4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33,5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3,194,5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9,86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是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	

注:持有我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中的 2366 万股为太原市煤气输配系统工程项目借入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405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由于该笔贷款已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还清,所质押的 2366 万股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自动解冻,此股权质押解冻事项我公司已于 2009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做了披露。

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仍为 254,037,755 股,其中质押的股份余额为 6799 万股,全部为太原市财政局承担集团公司借入的亚洲开发银行再转贷款人民币 11019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其中 5230 万股为原质押股份,1569 万股为分红红股。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 务	年初持 股数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 数	变动原因
王良彦	董事长	0			0	
胡耀庭	副董事长	0			0	
杨 晓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0	
刘恩孝	董事、董事会秘书、 常务副总经理	0			0	
姚毅明	董事、总会计师	0			0	
张建平	董事、副总经理、 运销分公司经理	0			0	
王晋勇	独立董事	0			0	
金 骏	独立董事	1901			1901	
阎敬恩	独立董事	0			0	
李金顺	监事会主席	0			0	
赵宏达	监事	650			650	
张向荣	监事	0			0	
赵靖平	监事、第二焦化厂 工会主席	0			0	
米崇林	监事、嘉乐泉煤矿 工会主席	0			0	
胡能光	副总经理	0			0	
景明生	副总经理	0			0	
李金元	副总经理	0			0	
王大力	副总经理	0			0	

备注：公司未实行股票期权，未授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形式的股票。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总经理提名，经 2009 年 2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王大力为公司副总经理。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1、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十一五”发展规划和年初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生产经营目标，深化内部改革，推进精细化管理，夯实安全基础，精心组织生产，强化市场营销，积极应对金



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顺利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指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科学组织调配，实现产、供、运、销有序衔接。以市场为导向，合理配置各生产要素，加大原煤内调力度，拓展原料煤组织渠道，均衡稳定组织生产，确保生产链条的稳定运行；针对铁路运力紧张、运输压力大的问题，公司积极争取运力，强化装卸排管理，合理调配运力资源，保障了产品运输需求；强化焦炭、精煤、原煤和化工产品的营销管理工作，确保产品稳定销售和货款的及时回收。

(2) 强化基础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公司认真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大安全投入，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强化全员安全培训，不断夯实安全基础工作。同时进一步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强化安全监察和考核力度，重心下移，深入一线，狠抓现场管理，实现了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好转，报告期内实现了安全生产无事故。

(3) 加强内部管控，提高运营水平。以成本管控为核心，进一步加强计划成本管理，规范产、供、运、销、资金、质量、工程、合同“八大系统”的统一管理，有效地增强了公司的集中管控能力，逐步形成了公司总部为资本中心和利润中心，各生产单位为生产中心和成本中心的管理运营模式，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抗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4) 优化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按照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完成了电厂及供电工区的收购，减少了公司的关联交易，进一步完善和拓展了公司的产业链，公司“煤—焦—气—化—电”多联产一体化产业结构日趋完善。

(5) 加快融资步伐，增强发展后劲。公司以优化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为目的，将再融资作为今年的重点工作开展，配置以精干高效的人员，认真研析、保质保量、积极配合，促进再融资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实现营业收入 156,950.26 万元；营业利润 20,899.4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 12,098.3 万元。公司以优异的经营业绩、良好的信息披露质量和社会公信力，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评比中被评为优秀，获



得了“2008 十佳最重回报上市公司”的称号。

2、对报告期产生重要影响的重要事项

为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协商按照评估价2.2亿元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煤矸石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该议案业经公司2009年3月12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收购后公司形成以原煤开采洗选、炼焦制气、煤化工、煤电高载能为主的多联产一体化产业结构，为完善和拓展公司产业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增强了企业的抗风险能力。

3、公司营业构成及变化情况

(1) 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同比增减变化

项 目	金 额		同比增减 (%)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569,502,606.47	2,419,180,265.27	-35.12%
营业利润	208,994,769.89	543,074,921.29	-6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83,031.24	384,378,732.59	-68.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值	-21,711,876.81	204,902,300.84	-110.60%

其中：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原因是由于报告期煤焦市场低迷，主要产品价格同比大幅下跌，加之销量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同比减少的原因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较多，主要为报告期公司现金支付的煤矸石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收购款金额较大所致。

(2) 总资产、股东权益与期初相比增减变化

项 目	金 额		同比增减 (%)
	期末数	期初数	
总资产	4,700,396,573.73	4,738,189,268.66	-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26,008,961.77	2,543,859,924.65	-0.70%

公司总资产、股东权益期末数与期初数增减变动额度不大。

(3) 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按行业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煤炭	1,450,380,121.69	927,150,657.21	36.08%	-35.22%	-21.69%	-11.04%
城市公用	30,066,595.95	95,363,026.91	-217.17%	-22.07%	-44.53%	128.42%
化工产品	51,141,740.86	53,756,452.67	-5.11%	-47.08%	-26.38%	-29.55%
其他	4,435,032.32	3,746,066.11	15.53%	3302.73%	7163.22%	-44.90%
合计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29.69%	-35.31%	-24.42%	-10.13%

按产品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焦炭	909,585,720.73	690,876,750.91	24.04%	-40.89%	-26.14%	-15.18%
煤气	28,523,917.69	91,892,000.82	-222.16%	-26.06%	-46.55%	123.43%
化工产品	51,141,740.86	53,756,452.67	-5.11%	-47.08%	-26.38%	-29.55%
原煤	200,915,804.01	78,419,922.65	60.97%	-60.32%	-56.40%	-3.51%
精煤	281,641,292.98	109,520,970.84	61.11%	102.83%	311.71%	-19.73%
中煤	58,237,303.97	48,333,012.81	17.01%	6.07%	14.93%	-6.39%
电力	1,542,678.26	3,471,026.09	-125.00%			
其他	4,435,032.32	3,746,066.11	15.53%	3302.73%	7163.22%	-44.90%
合计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29.69%	-35.31%	-24.42%	-10.13%

按地区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华北地区	1,147,766,781.09	1,393,973,271.51	-17.66%
华东地区	254,753,526.87	666,978,044.02	-61.80%
其他地区	133,503,182.86	313,393,629.08	-57.40%
合计	1,536,023,490.82	2,374,344,944.61	-35.31%

(4) 营业变化情况



项目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焦炭	59.22%	64.81%	63.97%	65.46%
煤气	1.86%	1.62%	8.51%	12.03%
化工产品	3.33%	4.07%	4.98%	5.11%
原煤	13.08%	21.33%	7.26%	12.59%
精煤	18.34%	5.85%	10.14%	1.86%
中煤	3.79%	2.31%	4.48%	2.94%
电力	0.10%		0.32%	
其他	0.29%	0.01%	0.35%	0.00%

报告期焦炭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份额同比降低，精煤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增高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市场变化，公司主导产品焦炭出现微利状态，为此公司认真研析，及时调整战略，改变策略，扩大精煤销售量，充分发挥多产品生产特点的优势。

报告期无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4、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办法

今年上半年，面对全球金融危机带来的经济下滑、消费萎缩、产品价格低迷、全行业普遍亏损等不利因素的严峻挑战，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工作计划，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深化企业改革、强化基础管理、精心组织生产、谋求又好又快发展，努力克服了国际金融危机给企业带来的冲击，认真地落实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工作实现了按计划目标稳步推进。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正在逐渐回升，市场需求进一步回暖，产品盈利能力会有一定改善。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1) 自有炼焦用煤不足，生产组织和成本控制难度较大

目前我公司自产炼焦煤在煤种、质量、数量等方面，难以满足所属两焦化厂生产需求，60%以上的原料煤需从市场采购。受炼焦煤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外购原料煤价格较高，且难以保质、保量、稳定供应，给焦炭的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等带来很大困难，并造成入炉煤配比调整频繁、成本上升，严重影响了公司产业链条的稳定运行。



(2) 铁路运力紧张，对产运销衔接影响较大

由于铁路运力紧张，原煤、精煤从古交、临汾、离石等地不能足量调入太原厂区，对焦炭销售及原煤调入洗选影响较大，制约生产能力正常发挥。

应对措施：

(1) 加强生产组织管理，确保产业链条安全稳定均衡生产，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发挥产业链条整体优势，加大原料煤内调力度，确保产运销衔接平衡。

(2) 坚持以销售为龙头，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保证产品稳定销售。按照“保价格、保市场、保运力、保货款”的要求，紧盯煤焦市场供需和价格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和质量，提升服务水平，满足用户需求。

(3) 立足内部挖潜，强化成本管控，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提高经济效益。

(4) 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全力做好龙泉、华苑项目的建设，严格控制项目投资，从源头上提高投资效益。

5、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印发了财会[2009]8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以下简称《解释 3 号》)，其中第三条对高危行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其他具有相同性质的费用(包括维简费及山西省要求计提的两金，下同)的会计处理作出了新的规定：

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并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调整对报表的影响如下：

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

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少数股东权益	合 计
安全费等四项费用调整	-55,350,243.39	-129,704,956.80	165,815,403.21	-353,711.39	-19,593,508.37

对报告期合并损益的影响：安全费、维简费等四项费用调整使公司在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 33,670,488.15 元。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

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合 计
安全费等四项费用调整	-16,794,632.00	-129,704,956.80	125,092,295.91	-21,407,292.89

对报告期母公司损益的影响：安全费、维简费等四项费用调整使公司在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 28,291,981.63 元。

二、报告期的投资情况

1、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或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期的情况。

2、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龙泉矿井项目

本公司2006年2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06年3月20日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泉煤矿开发的议案》。2006年6月28日，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和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签订了《成立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同书》。2006年9月8日，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正式成立，该项目在省、市和公司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工作进展顺利。

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核准文件基本办理完毕（详情请见2008年半年度报告）。2008年7月4日，国家发改委以发改能源〔2008〕1725号文正式核准了龙泉煤矿项目。2009年2月13日，



山西省发改委以晋发改设计发〔2009〕200 号文批复了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龙泉矿井初步设计。2009年6月29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局以晋煤办基发〔2009〕506号文批复了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龙泉矿井项目的开工报告。采矿权价款评估工作已经结束，待缴纳价款后，即可办理采矿许可证。

土地征用情况：土地报批相关手续已由娄烦县国土局逐级上报太原市国土局、山西省国土厅。

目前，井筒施工队伍和监理单位已通过社会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质量监督已在煤气化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注册登记，井筒施工组织方案已经完成，“四通一平”等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已具备正式开工条件。

项目施工前期准备情况：全矿区的地质报告完成编制并已通过专家论证，井筒检查孔报告已经完成。四通一平工作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临时供电、供水、通讯已完工，满足项目施工条件，公路及铁路的可研报告已经编制完成，工业场地坟墓已全部搬迁完毕，工业区、行政区的暗涵、土石方、河堤等平整场地的技术准备已就绪。

2009 年上半年完成投资3741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2067万元。

关于该公司最新的进展情况，我公司将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2)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2008年2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08年7月23日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项目工作组于2008年3月进驻后，组建了董事会，设立了相关管理机构，有关资料、资产明细移交完毕，采矿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均办理更换领新手续，一期30万吨/年矿井整合初步设计以及改扩建相关手续齐备。目前公司正与相关部门做技改项目的优化设计和方案。鉴于原圪台煤矿由于种种原因停产两年多，矿井各系统基本瘫痪，该公司对井下做了大量的施工前准备工作。截止报告期末，井巷工程如主、副斜井、北采区运输巷、回风井的维护修缮工程完工；北采区运输巷与原回风立井的贯通工程完工，通风系统形成；井下临时变电所设备安装完工；



新回风立井三通一平工程完工。地面工程如山体滑坡、山坡绿化及土方清挖工程基本完工；场区挡土墙修建、工业广场回填基本完工；地面副井绞车房、加压泵房、压风机房及高山水池等基本完工；单身宿舍楼主体完工正在内装修；综合办公楼、食堂、培训中心的主体框架完工；35千伏双回路供电手续齐备已开工等。

2009年上半年完成投资3,567万元，累计完成投资6,853 万元。

(3) 参股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200万元认购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详见同月19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

三、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资产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8,733.51	591,317.78	-419,798.71		1,560,051.29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968,733.51	591,317.78	-419,798.71		1,560,051.29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968,733.51	591,317.78	-419,798.71		1,560,051.29

四、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中未就报告期盈利状况做出预测。

五、公司对 2008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年度经营计划不做调整。

六、公司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得到持续提高。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做了修订，从制度上明确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持续深入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对山西证监局规范运作专项检查中提出的问题逐条制订了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形成了整改报告。报告期末，除需持续整改的事项还在积极整改外，其余事项均已整改完毕，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3,74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此项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09 年 4 月实施完毕。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于 2009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刊登。

三、公司 2008 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而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资产收购事项

收购集团公司煤研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事项

2009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煤研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的议案（详见同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



购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煤矸石热电厂与供电工区,均为集团公司的二级厂矿单位,系非法人会计主体。煤矸石热电厂经“煤办字[1993]第19号《关于太原煤炭气化公司煤矸石热电厂初步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煤规字[1994]第416号”《关于太原煤炭气化公司煤矸石热电厂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准立项的,是综合利用型自备电厂,1997年5月1日开工建设,1[#]、2[#]机组分别于1998年10月、1999年12月投入试生产,2000年4月通过竣工验收转入生产。总投资26,000万元。目前该厂电力、热力主供我公司两个焦化厂、选煤厂等单位,部分电力上网外供。该电厂现装机规模为三炉两机,每年可供电1.4亿kws,供热42万吨,年消耗矸石、中煤约25万吨。供电工区是集团公司向厂区各单位进行电力输配和供用电管理的职能部门,属公司机动处管辖。1993年4月成立太原煤炭气化总公司供电工区,1997年集团公司根据《公司法》改制将其变更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工区。

根据北京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立信评报字(2008)第0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重置成本法对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进行评估,得出评估基准日2008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价值为22,211.25万元。

收购工作业已结束。本次收购完善了公司的产业链结构,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减少关联交易,提升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独立性和完整性。

本次收购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009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同月19日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49.45%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的有关



规定，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为关联单位，故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09年2月16日，我公司与集团在太原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此项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料煤供应、后勤、医疗、铁路车皮加网加高服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供应焦炉煤气、电和蒸汽。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定价依据为实际成本价、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2009年双方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4,240万元，其中综合服务支出7,447万元，综合服务收入6,793万元。协议有效期限为一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

此项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集团公司的资金、资产、技术、人员优势，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此项关联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关联交易已经2009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09年上半年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请见本报告附注八。

2、资产收购交易事项

根据2009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的议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协商按照评估价格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的资产。鉴于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49.45%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本公司于2009年2月16日与集团公司签署了《煤矸石热电厂资产收购协议》，双方协商，按照评估价格22,211.25万元由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范围包括北京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评报字（2008）第0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所列的全部明细项目。



定价政策：根据北京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评报字（2008）第0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2,211.25万元，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煤矸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的价格为22,211.25万元。

付款和交付方式：本公司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向集团公司支付收购价款的50%，2009年九月底前累计支付收购价款的75%，2009年年底付清余款。

集团公司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电厂全部资产向本公司交付完毕；并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过户手续。

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完善公司产业链结构。公司收购的目的是为了尽快形成以煤、焦化、煤化工、煤电高载能、城市燃气为主的多联产一体化产业结构，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收购完成后，为完善和拓展公司产业链奠定良好的基础，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2）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可以满足公司内部企业供电、供热所需，便于电力输配和供用电的直接管理。资产收购后，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同时对于热电联产、节约能源、降低生产成本能够起到积极的作用。

（3）减少关联交易，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独立性和完整性。电厂自投产以来，一直承担着本公司所属单位生产所需的电力和蒸汽供应，每年由此产生的关联交易近1亿元。资产收购后，预计2009年生产发电量15,000万kwh，蒸汽32万吨，实现销售收入8,775万元，实现利润549万元，由此可知，有利于进一步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约9,000万元，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独立性和完整性，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关联交易已经2009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债权债务往来事项见本报告附注八。

3、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向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2009年上半年支付1,953.5万元。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事项

1、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和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担保事项

2006年9月15日,公司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互相提供担保的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下称:互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6亿元之内,互保期限为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2006年9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06年10月23日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47,000万元,其中4,000万元为三年期项目贷款担保,6,000万元为一年期流动资金综合授信敞口担保,10,000万元为流动资金借款,11,000万元为短期借款担保,16,000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3、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八、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团在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2004年11月16日,集团公司做出了《关于杜绝占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承诺》,集团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将严格执行证监会、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使用行政手段要求股份公司代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也不采用期间发生、期末归还的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切实杜绝占用



和借用股份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报告期内，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占用和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5 年 12 月 5 日正式实施。控股股东集团公司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另外集团公司还作出如下特别承诺：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的第二十五个月至第四十八个月内，煤气化集团如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价格不得低于人民币 6.8 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该最低出售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经过历次利润分配除权除息后，此价格现已调整为 4.82 元）；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煤气化集团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煤气化全体股东所有。报告期内，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以上股改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根据股改承诺及相关规定，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剩余限售股份 202,663,055 股已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集团公司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以上的，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所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集团公司同时做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所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后，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合法、合规的进行股份减持，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



况。

十、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专项检查及整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13 日对我公司进行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专项检查，并于 2009 年 1 月 4 日下发了晋证监函[2009]2 号《关于对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管函》。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此高度重视，对照监管函中提出的问题，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逐项落实整改，形成了《规范运作专项检查整改报告》。报告期末，除需持续整改的事项还在积极整改外，其余事项公司均已采取相应措施整改完毕。

十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会[2005]120号）的规定，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核实，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检查和问询后，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通知》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7,000 万元，该项担保为公司根据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互相提供担保的协议》，为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之内，互保期限为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 2006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0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通过。上述担保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二、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十三、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所占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基金	36001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基金	1,000,000.00	985,000	864,897.23	55.44%	344,324.73
2	基金	36007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1,010,000.00	956,587	695,154.06	44.56%	246,993.05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合计				2,010,000.00		1,560,051.29	100%	591,317.78

十四、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2-11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鹏华基金 中银基金 太钢投资 国金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及一季度产品价格情况，龙泉煤矿项目进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09-2-18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博新证券	咨询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及公司年报情况。
2009-2-18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民族证券 鹏运咨询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天然气置换进度，“十一五”规划项目目前进展及08年报情况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09-3-12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互动	所有投资者	2008年年度报告及业绩说明
2009-3-20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建议针对当前股市市场低迷情况回购公司股票尽企业社会责任，提高分配提议，计提疑问等。
2009-5-13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 嘉实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及产品价格情况，龙泉煤矿项目进展，天然气置换进度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09-5-20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 景顺长城 华宝兴业 中海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及产品成本、价格情况，龙泉煤矿项目进展，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09-5-22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互动	所有投资者	2008年年度报告及业绩说明，天然气置换情况，龙泉煤矿项目进展及公司未来发展等。
2009-6-25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龙泉煤矿项目进展，公司未来发展，上半年生产经营状况等。

十五、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公告均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具体如下：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2009-001	2009-1-22	2008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2009-002	2009-2-19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09-003	2009-2-1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004	2009-2-19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005	2009-2-19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006	2009-2-19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09-007	2009-2-19	关于收购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煤研石热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2009-008	2009-2-19	对外投资公告
2009-009	2009-3-10	关于举行 2008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09-010	2009-3-13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011	2009-4-2	关于股权质押解冻事项的公告
2009-012	2009-4-9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09-013	2009-4-20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9-014	2009-5-20	关于举行 2008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2009-015	2009-6-3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016	2009-6-3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017	2009-6-30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会计报表（附后）

二、本次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合并数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96,194,463.34	617,906,340.15	404,698,915.56	380,518,29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560,051.29	968,733.51		
应收票据	(三)	570,247,052.01	733,957,239.67	566,727,052.01	729,327,239.67
应收账款	(四)	470,041,321.47	507,401,716.43	432,033,859.20	493,925,628.07
预付款项	(五)	56,529,836.58	21,803,853.12	40,874,920.90	13,316,899.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91,121,424.79	81,208,385.24	53,017,639.16	50,389,999.23
存 货	(七)	337,780,469.65	392,345,980.71	305,827,579.68	354,906,11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0,554,950.80	-485,823,089.37
流动资产合计		2,123,474,619.13	2,355,592,248.83	1,442,625,015.71	1,536,561,090.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3,286,000.00	1,286,000.00	526,938,830.00	524,938,83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1,933,624,536.84	1,842,602,976.29	1,705,649,264.20	1,610,196,862.82
工程物资	(十一)	589,767.60	589,767.60		
在建工程	(十)	155,745,942.57	88,534,947.70	25,863,525.14	6,430,088.2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333,140,669.22	308,436,018.62	44,976,827.59	19,584,52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22,890,342.84	23,185,947.82	22,890,342.84	23,185,94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127,644,695.53	117,961,361.80	98,767,752.06	89,084,41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6,921,954.60	2,382,597,019.83	2,425,086,541.83	2,273,420,675.56
资产总计		4,700,396,573.73	4,738,189,268.66	3,867,711,557.54	3,809,981,765.71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合并数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330,000,000.00	280,000,000.00	330,000,000.00	2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165,600,000.00	127,700,000.00	165,600,000.00	127,7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八)	504,684,778.87	505,332,006.57	488,469,052.82	485,044,186.96
预收款项	(十九)	109,050,285.51	252,414,647.75	105,425,131.61	107,395,209.79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186,684,707.61	204,150,132.46	179,569,627.15	191,699,900.79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93,050,810.73	266,332,010.51	167,778,405.21	246,237,687.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二十二)	173,033.55	173,033.55	173,033.55	173,033.55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243,331,637.76	156,829,271.00	212,318,854.94	101,005,33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32,575,254.03	1,792,931,101.84	1,649,334,105.28	1,539,255,350.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二十四)	40,499,999.98	19,400,000.00	40,499,999.98	19,4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99,999.98	19,400,000.00	40,499,999.98	19,400,000.00
负债合计		1,773,075,254.01	1,812,331,101.84	1,689,834,105.26	1,558,655,350.41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五)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六)	592,481,293.27	649,172,871.30	592,481,293.27	649,172,871.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二十七)	186,422,387.12	165,815,403.21	140,540,445.54	125,092,295.91
盈余公积	(二十八)	191,400,790.25	191,400,790.25	191,400,790.25	191,400,790.25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1,041,957,491.13	1,023,723,859.89	739,707,923.22	771,913,45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		2,526,008,961.77	2,543,859,924.65	2,177,877,452.28	2,251,326,415.30
少数股东权益		401,312,357.95	381,998,242.17		
股东权益合计		2,927,321,319.72	2,925,858,166.82	2,177,877,452.28	2,251,326,415.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00,396,573.73	4,738,189,268.66	3,867,711,557.54	3,809,981,765.71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份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合并数		母公司	
		本期数	同期数	本期数	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三十)	1,569,502,606.47	2,419,180,265.27	1,400,250,932.55	2,082,439,907.39
减：营业成本	(三十)	1,104,884,309.61	1,468,013,172.28	1,070,860,246.39	1,348,710,885.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28,476,876.90	39,028,791.31	22,253,105.03	30,896,125.41
销售费用	(三十二)	111,849,285.08	175,982,461.27	92,297,339.74	157,805,182.83
管理费用	(三十三)	119,482,464.67	194,777,992.61	108,225,169.87	172,498,379.39
财务费用	(三十四)	11,226,469.88	13,160,262.83	10,205,670.69	14,743,297.91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14,820,251.78	5,775,592.93	-17,130,189.07	5,521,908.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591,317.78	-1,036,970.75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三十七)		21,669,900.00		49,669,900.00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08,994,769.89	543,074,921.29	113,539,589.90	401,934,027.58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402,176.28	1,325,611.13	402,176.28	1,325,611.1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8,154,510.88	13,719,011.81	6,807,732.60	11,446,524.87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463,816.94		463,816.9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 号填列)		201,242,435.29	530,681,520.61	107,134,033.58	391,813,113.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62,249,049.48	119,980,049.97	36,590,168.20	76,362,435.75
四、净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38,993,385.81	410,701,470.64	70,543,865.38	315,450,678.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120,983,031.24	384,378,732.59	70,543,865.38	315,450,678.09
少数股东损益		18,010,354.57	26,322,738.0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355	0.7482		
(一) 稀释每股收益		0.2355	0.7482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合并数		母公司	
		本期数	同期数	本期数	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3,353,276.45	2,641,423,134.55	1,996,242,494.45	2,068,700,98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385.52		200,385.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12,415,265.97	7,428,302.51	7,397,755.95	3,813,71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5,968,927.94	2,648,851,437.06	2,003,840,635.92	2,072,514,70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7,093,711.19	1,443,956,063.22	845,851,372.22	1,090,013,03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899,263.25	246,320,415.41	253,259,498.57	183,172,92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051,789.31	416,028,916.74	353,474,686.06	327,360,081.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43,211,513.30	59,697,149.56	238,249,645.58	47,188,08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256,277.05	2,166,002,544.93	1,690,835,202.43	1,647,734,1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0,712,650.89	482,848,892.13	313,005,433.49	424,780,57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69,900.00		3,669,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5,668.00	92,061.13	25,668.00	92,061.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68.00	33,761,961.13	25,668.00	33,761,961.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5,864,508.32	72,407,628.52	232,264,796.30	48,551,359.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小计		305,864,508.32	222,407,628.52	232,264,796.30	198,551,35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38,840.32	-188,645,667.39	-232,239,128.30	-164,789,39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6,585,687.38	69,300,923.90	106,585,687.38	54,729,582.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小计		206,585,687.38	189,300,923.90	206,585,687.38	174,729,58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5,687.38	-89,300,923.90	-56,585,687.38	-74,729,58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11,876.81	204,902,300.84	24,180,617.81	185,261,596.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906,340.15	350,563,130.38	380,518,297.75	266,534,91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94,463.34	555,465,431.22	404,698,915.56	451,796,509.67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321,105,747.05	1,079,074,103.28	382,351,953.56	2,945,451,67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5,815,403.21	-129,704,956.80	-55,350,243.39	-353,711.39	-19,593,508.37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65,815,403.21	191,400,790.25	1,023,723,859.89	381,998,242.17	2,925,858,166.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6,691,578.03	20,606,983.91		18,233,631.24	19,314,115.78	1,463,152.90
（一）净利润					120,983,031.24	18,010,354.57	138,993,385.8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56,691,578.03	20,606,983.91			1,303,761.21	-34,780,832.91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56,691,578.03	20,606,983.91			1,303,761.21	-34,780,832.91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691,578.03	20,606,983.91		120,983,031.24	19,314,115.78	104,212,552.9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2,749,400.00		-102,749,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749,400.00		-102,749,4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86,422,387.12	191,400,790.25	1,041,957,491.13	401,312,357.95	2,927,321,319.72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5,190,000.00	649,172,871.30		232,752,721.69	641,342,532.93	289,115,181.70	2,207,573,30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1,338,249.34	-85,738,525.32	-45,519,181.48	-6,965,910.74	-26,885,368.20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95,190,000.00	649,172,871.30	111,338,249.34	147,014,196.37	595,823,351.45	282,149,270.96	2,180,687,939.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8,557,000.00		54,477,153.87	44,386,593.88	427,900,508.44	99,848,971.21	745,170,227.40
（一）净利润					618,037,290.42	25,264,824.72	643,302,115.1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54,477,153.87		-27,193,188.10	6,612,199.35	33,896,165.1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54,477,153.87		-27,193,188.10	6,612,199.35	33,896,165.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477,153.87		590,844,102.32	31,877,024.07	677,198,280.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971,947.14	79,971,947.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9,971,947.14	79,971,947.1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8,557,000.00			44,386,593.88	-162,943,593.88	-12,000,000.00	-1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4,386,593.88	-44,386,593.8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557,000.00				-118,557,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65,815,403.21	191,400,790.25	1,023,723,859.89	381,998,242.17	2,925,858,166.82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321,105,747.05	788,708,089.84	2,272,733,70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5,092,295.91	-129,704,956.80	-16,794,632.00	-21,407,292.89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25,092,295.91	191,400,790.25	771,913,457.84	2,251,326,415.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6,691,578.03	15,448,149.63		-32,205,534.62	-73,448,963.02
（一）净利润					70,543,865.38	70,543,865.3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56,691,578.03	15,448,149.63			-41,243,428.4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56,691,578.03	15,448,149.63			-41,243,428.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691,578.03	15,448,149.63		70,543,865.38	29,300,436.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2,749,400.00	-102,749,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749,400.00	-102,749,4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40,540,445.54	191,400,790.25	739,707,923.22	2,177,877,452.28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5,190,000.00	649,172,871.30		232,752,721.69	458,948,103.25	1,736,063,69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91,196,130.79	-86,957,861.75	-43,873,048.89	-39,634,779.85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95,190,000.00	649,172,871.30	91,196,130.79	145,794,859.94	415,075,054.36	1,696,428,916.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8,557,000.00		33,896,165.12	45,605,930.31	356,838,403.48	554,897,498.91
（一）净利润					521,001,333.79	521,001,333.7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33,896,165.12			33,896,165.1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33,896,165.12			33,896,165.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896,165.12		521,001,333.79	554,897,498.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8,557,000.00			45,605,930.31	-164,162,930.31	
1. 提取盈余公积				45,605,930.31	-45,605,930.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557,000.00				-118,557,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25,092,295.91	191,400,790.25	771,913,457.84	2,251,326,415.30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〇年六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

2005年11月21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3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股本395,19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送三股并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共计送红股118,557,000股，并于2008年5月16日实施。送股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13,747,000元。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13,747,00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513,747,000元，经营范围为：原煤、焦炭、煤气及洗精煤、煤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原煤及焦炭，公司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总部办公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计量属性在本年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年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年度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均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年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六）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无外币财务报表。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



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年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及账龄长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款项。

账龄长是指:应收款项账龄在三年以上。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按



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2%
1 年—2 年	5%
2 年—3 年	10%
3 年—4 年	20%
4 年—5 年	20%
5 年以上	30%

（九）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十一）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矿井建筑物。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



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除矿井建筑物)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3%	2.43-9.70%



专用设备	7-15 年	3%	6.47-13.86%
通用设备	6-18 年	3%	5.39-16.17%
运输设备	6-12 年	3%	8.08-16.17%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采矿权及土地使用权按照权利尚可使用年限确定其使用寿命。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内部研究开发费用，于发生时先在“研发支出”项目中归集，年末费用化支出金额转入“管理费用”，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转入“无形资产”项目中。

3.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五）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十六）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每月月末支出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煤矿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及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煤炭工业局晋财建[2004]320 号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公司按 8.50 元/吨计提维简费，其中 2.5 元/吨计入累计折旧；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发〔2007〕40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5 元/吨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10 元/吨计提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按照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印发了财会[2009]8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以下简称《解释 3 号》)，其中第三条对高危行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其他具有相同性质的费用(包括维简费及山西省要求计提的两金，下同)的会计处理作出了新的规定：

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本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印发了财会[2009]8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以下简称《解释 3 号》)，其中第三条对高危行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其他具有相同性质的费用(包括维简费及山西省要求计提的两金，下同)的会计处理作出了新的规定：

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并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调整对报表的影响如下：

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

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少数股东权益	合 计
安全费等四项费用调整	-55,350,243.39	-129,704,956.80	165,815,403.21	-353,711.39	-19,593,508.37

对报告期合并损益的影响：安全费、维简费等四项费用调整使公司在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 33,670,488.15 元。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

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合 计
安全费等四项费用调整	-16,794,632.00	-129,704,956.80	125,092,295.91	-21,407,292.89

对报告期母公司损益的影响：安全费、维简费等四项费用调整使公司在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 28,291,981.63 元。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重大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公司流转税和税率

税 种	税率	计税基础
营业税	5%	服务收入
增值税	17%	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煤气、硫铵收入
增值税	6%	自来水
资源税	8 元/吨	原煤销售量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价格调控基金	1.5%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河道维护管理费	1%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二）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

税 种	税率	备 注
房产税	1.2%	房产余值
土地使用税	1 元/m ²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年）
车船使用税	360 元/辆	小型客车按辆（年）
车船使用税	80 元/吨	载重货车按净吨位（年）

（三）残疾人保障金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令[2000]137号关于《山西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规定》，本公司按职工人数的1.5%确定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安排残疾人人数不足的，按其不足人数乘以所在县（市区）职工上年度平均工资计算应上缴残疾人保障金。

（四）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司	25%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25%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本公司所属东河煤矿、乳山职工培训中心独立纳税，企业所得税税率25%。

五、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子公司情况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胡能光	21,000,000.00	70.00%	煤矿改扩建

3. 通过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姚庆禄	32,671,600.00	78.57%	经销精煤、焦、铁、焦油、工矿设备等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景明生	30,500,000.00	91.80%	投资兴办实业、物资供销业、咨询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刘恩孝	26,320,000.00	80.00%	加工、制造矿灯；货物运输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杨晓	200,000,000.00	70.00%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田新虎	900,000,000.00	42.00%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二）本期发生增减变动子公司情况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无。

2. 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股权而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无。

3.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出售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三）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9 亿元，股权比例为本公司 42%，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 40%，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18%。根据与集团公司的相关协议，本公司代为行使其表决权。本公司对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控制权，故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四) 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 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及其原因
无。

(五)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1.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2 家, 原因为: 报告期公司收购了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公司煤矸石电厂及供电工区。

2. 本年未减少合并单位。

3.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无。

(六)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七) 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

无。

(八)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期初金额	本年少数股东 损益增减	其他增 减	期末金额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9,516.38	48,614.28		1,588,130.66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6,897,717.94	211,347.02		7,109,064.96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62,914,170.42	-1,206,233.53		161,707,936.89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5,083,373.04	20,256,200.25		155,339,573.29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75,563,464.39	4,187.76		75,567,652.15
合 计	381,998,242.17	19,314,115.78		401,312,357.9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如无特别注明, 以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258,223.77	52,653.71



银行存款	544,668,555.34	597,658,430.55
其他货币资金	51,267,684.23	20,195,255.89
合 计	596,194,463.34	617,906,340.1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267,684.23	20,195,255.89

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21,711,876.81 元，减少比例为 3.51%。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基金	864,897.23	520,572.50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695,154.06	448,161.01
合 计	1,560,051.29	968,733.5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591,317.78 元，增加比例为 61.04%，增加原因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高，但该项资产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三)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70,247,052.01	733,957,239.6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70,247,052.01	733,957,239.67

1.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合计 12,685 万元，其中票面金额较大的应收票据如下：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万元)	备 注
南京同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9.1.9	09.7.9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杭州盈都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9.1.21	09.7.19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迁安联钢燕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09.2.18	09.8.17	1500	中信银行质押
杭州热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09.2.23	09.8.23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北京兵工物资有限公司	09.3.27	09.9.27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09.3.30	09.9.30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河北物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9.3.30	09.9.30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09. 4. 27	09. 10. 27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首钢总公司	09. 4. 20	09. 10. 20	1000	中信银行质押
合 计			9,500	

2. 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540 万元。

3. 期末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4.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无

5.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6. 应收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163,710,187.66 元，减少比例为 22.31 %。

（四）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451,412,379.42	75.92%	9,028,247.59	2%
1-2 年	13,053,051.66	2.20%	652,652.58	5%
2-3 年	2,375,482.24	0.40%	237,548.22	10%
3-5 年	10,754,868.78	1.81%	6,665,892.42	20%
5 年以上	117,004,754.98	19.68%	107,974,874.79	30%
合 计	594,600,537.08	100.00%	124,559,215.61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494,992,318.90	78.37%	9,899,846.37	2%
1-2 年	8,122,221.74	1.29%	406,111.09	5%
2-3 年	2,799,330.92	0.44%	279,933.09	10%
3-5 年	10,696,892.44	1.69%	7,644,786.59	20%
5 年以上	115,029,791.60	18.21%	106,008,162.03	30%
合 计	631,640,555.60	100.00%	124,238,839.17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2,997,211.62	5.55%	32,997,211.62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6,256,165.94	12.82%	76,256,165.94	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 合:	485,347,159.52	81.63%	15,305,838.05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51,950,510.10	25.56%	3,039,010.2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333,396,649.42	56.07%	12,266,827.84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非重大按信用风 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	-	-	-
合 计	594,600,537.08	100%	124,559,215.61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2,997,211.62	5.22%	32,997,211.62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6,256,165.94	12.07%	76,256,165.94	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 合:	522,387,178.04	82.71%	14,985,461.61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244,823,845.85	46.87%	4,896,476.92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277,563,332.19	35.84%	10,088,984.69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	-	-	-
合 计	631,640,555.60	100%	124,238,839.1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货款	109,253,377.56	100%	109,253,377.56	欠款企业经营状况不佳

3.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无。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无。

7.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95,146,693.25	一年以内	16.00%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6,803,816.85	一年以内	9.5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6,834,799.84	一年以内	6.1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6,761,292.74	一年以内	6.18%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3,470,301.56	一年以内	5.63%

8. 应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37,040,018.52 元，减少比例为 5.86%。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421,542.81	87.43%	20,045,345.91	91.9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5,616,835.28	9.94%	1,256,850.32	5.7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112,555.00	1.97%	476,156.89	2.18%
3 年以上	378,903.49	0.67%	25,500.00	0.13%
合计	56,529,836.58	100.00%	21,803,853.12	100.00%

2. 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2,204,105.23	2009 年	未结算
第二名	非关联方	4,705,387.05	2009 年	未结算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226,589.00	2008 年	未结算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453,960.12	2009 年	未结算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493,200.00	2009 年	未结算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预付款项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34,725,983.46 元，增加比例为 159.27%，增加原因



为：炼焦煤市场情况变化，公司所属焦化厂预付原料煤款增多。

（六）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9,690,629.50	28.65%	793,812.59	2%
1 至 2 年	21,417,802.57	15.46%	1,070,890.13	5%
2 至 3 年	13,383,058.89	9.66%	1,338,305.89	10%
3 至 5 年	14,892,867.92	10.75%	2,978,573.58	20%
5 年以上	49,166,552.39	35.49%	41,247,904.29	30%
合 计	138,550,911.27	100.00%	47,429,486.48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46,066,544.13	32.26%	920,168.32	2%
1 至 2 年	13,911,462.69	9.74%	679,996.78	5%
2 至 3 年	14,968,737.15	10.48%	1,496,873.72	10%
3 至 5 年	14,878,189.62	10.42%	10,396,325.79	20%
5 年以上	52,974,874.53	37.10%	48,098,058.27	30%
合 计	142,799,808.12	100.00%	61,591,422.88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6,609,276.86	4.77%	6,609,276.86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1,719,186.47	22.89%	31,513,385.64	96.68%-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00,222,447.94	72.34%	9,306,823.98	2%-3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12,533,098.30	9.05%	250,661.97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87,689,349.64	63.29%	9,056,162.02	2%-3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合 计	138,550,911.27	100.00%	47,429,486.48	
期初数				
种 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7,033,167.68	11.93%	17,033,167.68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8,328,463.33	26.84%	38,122,662.50	96.68%-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 合：	87,438,177.11	61.23%	6,435,592.70	2%-3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14,459,384.50	10.13%	289,187.69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72,978,792.61	51.11%	6,146,405.01	2%-3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	-	-	-
合 计	142,799,808.12	100.00%	61,591,422.88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往来款	38,328,463.33	96.68-100%	38,122,662.5	收回可能性很小

3.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已提坏账	收回金额	收回比例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7,033,167.68	17,033,167.68	100.00%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2,533,098.30	一年以内	9.05%
第二名	非关联方	9,738,900.00	一至二年	7.0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609,276.86	五年以上	4.7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251,980.24	一年以内	4.5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6,200,000.00 五年以上 4.47%

7.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4,248,896.85 元, 减少比例为 2.98%。

(七)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85,028,500.21	120,000.00	160,991,383.97	120,000.00
在产品	207,333.09		15,065.29	
库存商品	150,840,894.55		229,589,853.54	
周转材料	1,823,741.80		1,869,677.91	
合 计	337,900,469.65	120,000.00	392,465,980.71	120,000.00

1、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20,000.00				120,000.00

2. 存货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54,565,511.06 元, 减少比例为 13.91%。

(八)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86,000.00		786,000.00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786,000.00		786,000.00	
小计	786,000.00		786,00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3,286,000.00		1,286,000.00	

1.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	-----	-------	------	------	---------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宋光珠	商业	1700	41.18%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刘恩孝	商业	300	26.2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786,000.00	786,000.00			786,000.00
合计	7,786,000.00	786,000.00			786,000.00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对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78.6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山西华得利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55.52%，增加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出资 200 万元认购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1.82% 的股份，该事项业经公司 2009 年 2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九)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371,587,016.51	73,289,420.12		1,444,876,436.63
矿井建筑物	381,045,881.65			381,045,881.65
运输设备	121,697,831.87	12,353,694.61	4,753,402.42	129,298,124.06



专用设备	813,591,828.28	47,665,167.70	272,754.80	860,984,241.18
通用设备	631,693,195.08	211,945,584.55	824,009.86	842,814,769.77
合 计	3,319,615,753.39	345,253,866.98	5,850,167.08	3,659,019,453.29

其中：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4,260,884.68 元。

2. 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84,322,835.76	49,405,639.20		433,728,474.96
矿井建筑物	82,637,356.34	3,573,717.50		86,211,073.84
运输设备	55,986,638.52	8,292,098.28	4,322,360.98	59,956,375.82
专用设备	383,611,118.67	57,360,784.56	97,829.57	440,874,073.66
通用设备	339,701,759.62	135,044,806.54	492,899.90	474,253,666.26
合 计	1,246,259,708.91	253,677,046.08	4,913,090.45	1,495,023,664.54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7,056,312.52			77,056,312.52
矿井建筑物	21,443,019.40			21,443,019.40
运输设备	8,621,809.77		131,365.12	8,490,444.65
专用设备	60,226,347.33		165,049.13	60,061,298.20
通用设备	63,405,579.17		85,402.03	63,320,177.14
合 计	230,753,068.19		381,816.28	230,371,251.91

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910,207,868.23	934,091,649.15
矿井建筑物	276,965,505.91	273,391,788.41
运输设备	57,089,383.58	60,851,303.59
专用设备	369,754,362.28	360,048,869.32
通用设备	228,585,856.29	305,240,926.37
合 计	1,842,602,976.29	1,933,624,536.84



5. 固定资产原值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339,403,699.9 元, 增加比例为 10.22%。

(十)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泉项目工程	72,376,506.27		72,376,506.27
环保工程	12,664,077.46		12,664,077.46
井巷工程	3,758,960.04		3,758,960.04
零星工程	1,874,078.86		1,874,078.86
土建安装工程	7,939,208.78		7,939,208.78
灵石华苑项目工程	57,133,111.16		57,133,111.16
合 计	155,745,942.57		155,745,942.57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泉项目工程	47,914,071.94		47,914,071.94
环保工程	434,800.00		434,800.00
井巷工程	323,388.70		323,388.70
零星工程	1,397,686.66		1,397,686.66
土建安装工程	4,647,012.90		4,647,012.90
灵石华苑项目工程	33,817,987.50		33,817,987.50
合 计	88,534,947.70		88,534,947.70

1、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龙泉项目工程	47,914,071.94	24,462,434.33			72,376,506.27
环保工程	434,800.00	12,232,924.46		3,647.00	12,664,077.46
井巷工程	323,388.70	3,849,403.06	306,011.70	107,820.02	3,758,960.04
零星工程	1,397,686.66	1,628,032.20	1,151,640.00		1,874,078.86
土建安装工程	4,647,012.90	6,095,428.86	2,803,232.98		7,939,208.78



华苑项目工程	33,817,987.50	23,315,123.66			57,133,111.16
合 计	88,534,947.70	71,583,346.57	4,260,884.68	111,467.02	155,745,942.57

2. 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67,210,994.87 元, 增加比例 75.91%,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公司对龙泉项目工程、华苑项目工程基建投入增多所致。

(十一)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专用材料	589,767.60			589,767.60
合 计	589,767.60			589,767.60

(十二)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324,662,936.05	25,861,279.00		350,524,215.05
1. 土地使用权	15,198,574.92	25,755,678.00		40,954,252.92
2. 专有技术				
3. 采矿权	309,464,361.13			309,464,361.13
4. 其他		105,601.00		105,601.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3,698,147.08	1,156,628.40		14,854,775.48
1. 土地使用权	1,295,110.20	370,647.93		1,665,758.13
2. 专有技术				
3. 采矿权	12,403,036.88	750,781.47		13,153,818.35
4. 其他		35,199.00		35,199.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528,770.35			2,528,770.35
1. 土地使用权	2,400,682.29			2,400,682.29
2. 专有技术				
3. 采矿权	128,088.06			128,088.06
4. 其他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8,436,018.62			333,140,669.22
1. 土地使用权	11,502,782.43			36,887,812.53
2. 专有技术				
3. 采矿权	296,933,236.19			296,182,454.69



4. 其他

70,402.00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5,861,279 元，增加比例为 7.97%。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数
炉峪口土地租赁费	21,172,614.49		255,604.98	20,917,009.51
东河土地租赁费	2,013,333.33		40,000.00	1,973,333.33
合 计	23,185,947.82		295,604.98	22,890,342.84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295,604.98 元，摊销比例为 1.27%。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资产减值准备	73,750,090.23	73,750,090.23
(2) 可抵扣亏损	6,727,312.74	6,727,312.74
(3) 职工辞退福利	1,597,274.90	1,597,274.90
(4) 资产评估增值	28,511,654.19	18,828,320.46
(5) 折旧差异	360,496.28	360,496.28
(6) 工资储备	16,697,867.19	16,697,867.19
合 计	127,644,695.53	117,961,361.80

递延所有税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9,683,333.73 元，增加比例为 8.21%。

2、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85,830,262.05	3,191,607.72	17,033,167.68		171,988,702.09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0,000.00				120,00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0,753,068.19			381,816.28	230,371,251.91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528,770.35				2,528,770.35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419,232,100.59	3,191,607.72	17,033,167.68	381,816.28	405,008,724.35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 计	330,000,000.00	280,000,000.00

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50,000,000.00 元，增加比例为 17.86%。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5,600,000.00	127,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65,600,000.00	127,700,000.00

1. 期末应付票据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金额为 165,600,00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集团公司	165,600,000.00	127,700,000.00

2. 应付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37,900,000.00 元，增加比例为 29.68%。

**(十八)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10,532,029.54	466,478,669.90
1-2 年	191,746,826.80	15,895,529.18
2-3 年	47,926,005.19	4,017,619.83
3 年以上	54,479,917.34	18,940,187.66
合 计	504,684,778.87	505,332,006.57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6,298,922.35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6,758,857.20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5,282,312.39	一年以内	货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5,0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4,456,741.24	一年以内	材料款

4. 应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647,227.7 元，减少比例为 0.13%。

(十九)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3,531,604.03	229,130,048.96
1-2 年	18,044,609.70	17,630,620.78
2-3 年	12,078,985.20	2,292,350.37
3 年以上	5,395,086.58	3,361,627.64
合 计	109,050,285.51	252,414,647.75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	--------	------	----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5,504,591.16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382,982.88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9,543,019.32	一年以内	货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8,487,340.80	一年以内	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7,575,443.71	一至二年	货款

4. 预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143,364,362.24 元, 减少比例为 56.8%,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今年来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 公司主要客户资金流动性削弱, 预付货款减少。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396,651.39	194,537,330.65	190,450,713.68	149,483,268.36
二、职工福利费		22,164,773.91	22,164,773.91	
三、社会保险费	23,054,615.48	63,029,290.74	77,944,773.75	8,139,132.47
四、住房公积金	384,897.08	12,132,297.60	11,651,877.60	865,317.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81,959.97	12,443,395.14	11,230,678.92	14,594,676.19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2,379,293.46			12,379,293.46
八、职工奖福基金				
九、其 他	9,552,715.08	10,674,081.08	19,003,776.11	1,223,020.05
其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204,150,132.46	314,981,169.12	332,446,593.97	186,684,707.61

1.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属于工效挂钩的部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资储备	107,000,000.00	107,000,000.00

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17,465,424.85 元, 减少比例为 8.56%。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32,292,588.93	16,148,382.79	17%、13%、6%
营业税	357,787.72	383,954.72	5%
城建税	9,367,069.05	4,911,259.38	1%、7%
企业所得税	59,779,127.59	120,137,655.70	15%、25%



个人所得税	1,203,574.90	3,256,304.30	
资源税	10,923,878.87	24,645,155.97	原煤销售量 8 元/吨
印花税	2,334,294.96	2,150,533.70	
房产税	2,234,982.92	1,473,823.20	1.20%
契税	19,888.84	19,888.84	
车船税	70,755.20	72,395.20	360 元/辆、80 元/吨
土地使用税	113,940.00		
河道维护费	13,126,222.40	12,470,107.35	1%
价格调控基金	23,127,694.38	21,341,355.04	1.50%
教育费附加	8,328,249.23	44,760,471.23	3%
水资源补偿费	-69,498.21	-3,096,710.32	
残疾人保障金	184,070.97		
矿产资源补偿费	2,395,516.86	6,090,246.51	
可持续发展基金	27,140,596.64	11,534,036.40	
林业建设基金	33,185.40	33,150.50	
民兵统筹费	86,884.08		
合计	193,050,810.73	266,332,010.51	

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73,281,199.78 元，减少比例为 27.51%。

(二十二)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支付原因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56,947.99	156,947.99	暂存未取
四达矿业公司	16,085.56	16,085.56	暂存未取
合计	173,033.55	173,033.55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76,303,511.78	118,453,266.77
1-2 年	30,701,467.32	7,726,735.30
2-3 年	11,258,845.21	2,444,717.82
3 年以上	25,067,813.45	28,204,551.11
合计	243,331,637.76	156,829,271.00



其中：预提费用 30,752,501.31 9,626,635.20

1.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为：48,429,476.83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集团公司	48,429,476.83	14,086,508.35

2.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48,429,476.83 元，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 19.9%。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关联方	48,429,476.83	19.90%	往来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1,751,431.82	8.94%	往来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7,150,390.42	7.05%	往来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8,908,998.90	3.66%	往来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8,672,300.00	3.56%	采矿权价款

4. 按费用类别列示预提费用

费用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运输代理费	15,009,243.74	9,086,635.20
修理费	12,795,839.22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540,000.00
保险费	796,327.28	
水费、排污、排渣费等	1,911,091.07	
合计	30,752,501.31	9,626,635.20

5.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86,502,366.76 元，增加比例为 55.16%，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支付尚未付清的煤研石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收购款所致。

（二十四）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太原市环保局	40,499,999.98	19,400,000.00
合计	40,499,999.98	19,400,000.00



长期应付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1,099,999.98 元, 增加比例为 108.76%,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公司收购煤研石电厂后, 长期应付款中增添了该厂的锅炉点火系统改造和除尘器改造等项目的环保治理资金。

(二十五) 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及实收股本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513,747,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	513,747,000.00

本年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送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25.00				1,425.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25.00				1,425.0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13,745,575.00				513,745,575.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13,745,575.00				513,745,575.00
3. 股份总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5,675,334.31		56,691,578.03	528,983,756.28
其他资本公积	44,328,459.85			44,328,459.85
拨款转入	4,810,000.00			4,810,000.00
股权投资准备	14,359,077.14			14,359,077.14
合 计	649,172,871.30		56,691,578.03	592,481,293.27

资本公积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56,691,578.03 元，减少比例为 8.7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收购煤矸石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所产生的资产评估增值影响所致。

（二十七）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煤炭生产安全费用	73,011,225.32	20,329,721.01	19,629,111.49	73,711,834.84
煤矿维简费	38,079,595.72	8,132,865.55	4,015,997.17	42,196,464.10
煤矿转产基金	18,241,527.39	6,776,573.67	1,513,405.00	23,504,696.06
煤炭环境治理基金	36,483,054.78	13,553,147.34	3,026,810.00	47,009,392.12
合 计	165,815,403.21	48,792,307.57	28,185,323.66	186,422,387.12

“专项储备”系财政部 2009 年 6 月 26 日印发了财会[2009]8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以下简称《解释 3 号》），其中第三条对高危行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其他具有相同性质的费用（包括维简费及山西省要求计提的两金，下同）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9]8 号规定，公司对提取的安全费、维简费、矿山环境治理金、煤矿转产发展金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附注三（二十）。

专项储备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0,606,983.91 元，增加比例为 12.43%。

（二十八）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4,056,419.87			174,056,419.87
任意盈余公积	17,344,370.38			17,344,370.38



合 计	191,400,790.25	191,400,790.25
-----	----------------	----------------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9,074,10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5,350,243.39	
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年初余额	1,023,723,859.8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0,983,031.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749,4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转入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41,957,491.1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55,350,243.39 元，系根据财政部财会[2009]8 号规定，对安全费、维简费、矿山环境治理金、煤矿转产发展金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55,350,243.39 元，详见附注三（二十）。

(三十)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2,374,344,944.61	1,428,879,332.06
其他业务	33,479,115.65	24,868,106.71	44,835,320.66	39,133,840.22
合 计	1,569,502,606.47	1,104,884,309.61	2,419,180,265.27	1,468,013,172.28

1.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原煤	200,915,804.01	78,419,922.65	506,392,512.37	179,865,923.46
焦炭	909,585,720.73	690,876,750.91	1,538,846,627.38	935,376,274.66
煤气	28,523,917.69	91,892,000.82	38,579,569.92	171,908,142.58
精煤	281,641,292.98	109,520,970.84	138,856,870.86	26,601,747.81
化工产品	51,141,740.86	53,756,452.67	96,634,999.35	73,020,858.35
中煤	58,237,303.97	48,333,012.81	54,904,027.09	42,054,809.36
电力	1,542,678.26	3,471,026.09		
其他	4,435,032.32	3,746,066.11	130,337.64	51,575.84
合 计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2,374,344,944.61	1,428,879,332.06

2.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83,242,827.96	11.93%
第二名	144,965,859.16	9.44%
第三名	139,788,293.06	9.10%
第四名	122,337,567.58	7.96%
第五名	118,554,875.70	7.72%
合计	708,889,423.46	46.15%

3.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849,677,658.8 元，减少比例为 35.12%，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国际金融危机及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我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同比大幅下跌，同时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税	5%	30,658.10	75,160.15
城建税	1%、7%	11,227,721.95	16,826,133.44
教育费附加	3%	5,526,832.97	7,858,543.73
资源税	8 元/吨	11,690,592.05	14,268,953.99



其他	1,071.83	-
合 计	28,476,876.90	39,028,791.3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10,551,914.41 元, 减少比例为 27.04%。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10,982,287.93	84,807,728.80
劳动保险费	3,784,655.58	3,110,219.70
折旧费	9,493,042.69	9,231,706.90
运输费	31,184,484.75	6,731,281.26
运输代理费	6,134,527.20	13,460,411.01
站台费	5,785,040.80	500,826.97
加高加网费	11,915,400.00	14,506,800.00
材料费	2,524,355.72	4,186,377.01
业务费	1,103,668.10	1,398,989.99
修理费	2,193,245.18	1,675,684.19
水资源补偿费	3,658,735.21	3,798,404.24
焦炭管理费	2,003,523.78	2,362,286.64
其他	21,086,318.14	30,211,744.56
合 计	111,849,285.08	175,982,461.27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64,133,176.19 元, 减少比例为 36.44%,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去年同期公司计提 70,000,000.00 元工资储备所致。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99,762.30	48,025,137.01
排污费	15,129,603.68	19,488,947.85
业务招待费	7,844,354.95	8,417,175.69
土地租赁费	19,535,000.00	19,535,000.00
折旧费	3,572,203.51	4,386,210.84
税金	8,555,253.29	7,399,196.57
修理费	471,494.96	40,531,172.51



其他	41,274,791.98	46,995,152.14
合 计	119,482,464.67	194,777,992.61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75,295,527.94 元，减少比例为 38.66%，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公司东河煤矿停产整顿，相关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21,131.25	13,056,440.00
减:利息收入	1,540,695.80	4,989,471.17
贴现利息	3,987,953.23	4,725,483.90
手续费	358,081.20	367,810.10
合 计	11,226,469.88	13,160,262.83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1,933,792.95 元，减少比例为 14.69%。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820,251.78	4,377,274.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98,318.90
合 计	-14,820,251.78	5,775,592.9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20,595,844.71 元，减少比例为 356.6%，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收回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的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其他应收款 17,033,167.68 元所致。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1,317.78	-1,036,970.75
合 计	591,317.78	-1,036,970.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628,288.53 元，增加比例为 157.02%，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所属子公司所购基金价格上涨。

**(三十七)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处置投资收益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1,669,900.00
合 计		21,669,900.00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92,061.13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92,061.13
罚款收入	66,268.00	30,550.00
赔款所得		8,000.00
捐赠收入		1,195,000.00
处理废旧物资收入	73,704.27	
其他收入	262,204.01	
合 计	402,176.28	1,325,611.13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923,434.85 元，减少比例为 69.66%，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公司得到事故捐款收入所致。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463,816.94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463,816.94	
罚款支出	741,284.44	2,371,290.52
林业建设基金		14,291.70
河道管理费	1,488,334.59	2,722,247.68
价格调控基金	2,763,108.68	3,928,373.42
滞纳金	1,559,477.06	6,488.45
残疾人保障金	111,245.94	419,087.00
民兵统筹费	173,768.16	
捐赠支出		3,143,900.00



其他支出	853,475.07	1,113,333.04
合 计	8,154,510.88	13,719,011.81

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5,564,500.93 元，减少比例为 40.56%，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降低，税费减少，相应按规定提取的河道管理费及价格调控基金减少。

（四十）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71,932,383.21	119,980,049.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83,333.73	
合 计	62,249,049.48	119,980,049.97

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57,731,000.49 元，减少比例为 48.12%，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减少较大，相应提取的所得税降低。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40,695.80
保险返还	5,187,432.56
往来退款	1,788,288.83
其他	3,898,848.78
合 计	12,415,265.9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费	9,207,668.45
会议费	1,207,885.50
差旅费	4,140,992.10
水资源补偿费	3,658,735.21



保险费	5,852,574.88
焦炭管理费	2,003,523.78
排污费	15,129,603.68
其他	2,010,529.70
合 计	43,211,513.30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993,385.8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4,820,251.78
固定资产折旧	89,301,958.85
无形资产摊销	1,156,62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604.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242,019.24
公允价值变动（减：收益）	591,317.78
财务费用	8,421,131.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9,683,33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4,565,51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4,362,548.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2,913,869.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12,650.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6,194,463.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7,906,340.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11,876.81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58,223.77	52,65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4,668,555.34	597,658,430.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926,779.11	597,711,084.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421,830,727.41	76.19%	8,436,614.55	2%
1-2年	9,134,718.66	1.65%	456,735.93	5%
2-3年	1,675,482.24	0.30%	167,548.22	10%
3-5年	10,081,788.58	1.82%	6,531,276.38	20%
5年以上	110,953,499.79	20.04%	106,050,182.39	30%



合 计	553,676,216.68	100.00%	121,642,357.48	
期初数				
账 龄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487,434,208.28	79.16%	9,748,684.16	2%
1-2 年	3,106,265.74	0.51%	155,313.29	5%
2-3 年	2,234,331.52	0.36%	223,433.15	10%
3-5 年	10,032,000.04	1.63%	7,458,126.95	20%
5 年以上	112,948,893.15	18.34%	104,244,513.11	30%
合 计	615,755,698.73	100.00%	121,830,070.66	

期末数				
种 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2,997,211.62	5.96%	32,997,211.62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74,578,481.10	13.47%	74,578,481.10	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46,100,523.96	80.57%	14,066,664.76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51,950,510.10	27.44%	3,039,010.2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294,150,013.86	53.13%	11,027,654.56	2%-30%
合 计	553,676,216.68	100.00%	121,642,357.48	

期初数				
种 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2,997,211.62	5.36%	32,997,211.62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74,578,481.10	12.11%	74,578,481.10	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08,180,006.01	82.53%	14,254,377.94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244,823,845.85	39.76%	4,896,476.92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263,356,160.16	42.77%	13,764,901.02	2%-30%
合 计	615,755,698.73	100.00%	121,830,070.66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	------	------	--------	-----



货款	107,575,692.72	100%	107,575,692.72	欠款企业经营状况不佳
----	----------------	------	----------------	------------

3.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无。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 无。

7.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95,146,693.25	一年以内	17.1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6,803,816.85	一年以内	10.26%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6,834,799.84	一年以内	6.65%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6,761,292.74	一年以内	6.64%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3,470,301.56	一年以内	6.05%

8. 应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62,079,482.05 元, 减少比例为 10.08%。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期末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25,865,580.30	29.94%	517,311.61	2%
1-2 年	12,819,896.82	14.84%	640,994.84	5%
2-3 年	2,645,421.77	3.06%	264,542.18	10%
3-5 年	6,914,586.38	8.00%	1,382,917.28	20%
5 年以上	38,146,353.50	44.16%	30,568,433.71	30%
合计	86,391,838.77	100.00%	33,374,199.61	

期初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3,737,284.45	33.80%	673,583.13	2%



1-2 年	3,091,159.93	3.10%	138,981.63	5%
2-3 年	6,263,263.59	6.27%	626,326.36	10%
3-5 年	12,813,076.35	12.84%	9,851,562.65	20%
5 年以上	43,917,577.60	43.99%	38,141,908.92	30%
合 计	99,822,361.92	100.00%	49,432,362.69	

期末数

种 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6,200,000.00	7.18%	5,994,199.17	96.68%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1,471,105.12	24.85%	21,471,105.12	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8,720,733.65	67.97%	5,908,895.32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2,533,098.30	14.51%	250,661.97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46,187,635.35	53.46%	5,658,233.35	2%-30%
合 计	86,391,838.77	100.00%	33,374,199.61	

期初数

种 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7,033,167.68	17.06%	17,033,167.68	100%
2. 单项金额非重大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7,671,105.12	27.72%	27,465,304.29	96.68%-100%
3. 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5,118,089.12	55.22%	4,933,890.72	2%-3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4,459,384.50	26.23%	289,187.69	2%
单项金额非重大	40,658,704.62	73.77%	4,644,703.03	2%-30%
合 计	99,822,361.92	100.00%	49,432,362.69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往来款	27,671,105.12	96.68-100%	27,465,304.29	收回可能性很小

3.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已提坏账	收回金额	收回比例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7,033,167.68	17,033,167.68	100.00%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2,533,098.30	一年以内	14.51%
第二名	非关联方	9,738,900.00	一至二年	11.27%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251,980.24	一年以内	7.2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000,000.00	五年以上	6.9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000,000.00	五年以上	2.32%

7.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13,430,523.15 元，减少比例为 13.4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524,938,830.00		524,938,830.0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合 计	526,938,830.00		524,938,83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期末余额
山西华南有限责任公司	25,671,670.00	25,671,670.00		25,671,670.00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21,056,000.00	21,056,000.00		21,056,000.00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太原煤气化龙泉发展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合 计	524,938,830.00	524,938,830.00		524,938,830.00

2.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宋光珠	商业	1700	41.18%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

4. 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5.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000,000.00 元，增加比例为 0.38%。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6,845,298.27	1,038,335,233.20	2,032,306,245.69	1,304,048,189.33
其他业务	43,405,634.28	32,525,013.19	50,133,661.70	44,662,696.15
合 计	1,400,250,932.55	1,070,860,246.39	2,082,439,907.39	1,348,710,885.48

1.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原煤	26,059,652.52	5,839,512.96	164,368,833.09	53,389,076.46
焦炭	909,585,720.73	714,503,164.77	1,538,846,627.38	936,636,639.79
煤气	28,523,917.69	91,892,000.82	38,579,569.92	171,908,142.58
精煤	281,641,292.98	120,474,262.30	138,856,870.86	26,982,837.99
化工产品	51,141,740.86	53,756,452.67	96,634,999.35	73,020,858.35
中煤	58,237,303.97	48,333,012.81	54,904,027.09	42,054,809.36
电力	1,542,678.26	3,471,026.09		
其他	112,991.26	65,800.78	115,318.00	55,824.80
合 计	1,356,845,298.27	1,038,335,233.20	2,032,306,245.69	1,304,048,189.33



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第一名	144,965,859.16	10.68%
第二名	139,788,293.06	10.30%
第三名	122,337,567.58	9.02%
第四名	118,554,875.70	8.74%
第五名	83,193,124.12	6.13%
合计	608,839,719.62	44.87%

3.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682,188,974.84 元，减少比例为 32.76%，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同比大幅下跌，同时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543,865.3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7,130,189.07
固定资产折旧	77,594,482.88
无形资产摊销	468,979.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604.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242,019.24
公允价值变动（减：收益）	-
财务费用	8,421,131.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9,683,33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078,535.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354,916.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7,619,420.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05,433.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698,915.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0,518,297.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0,617.81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均简称集团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集团公司	太原和平南路 83 号	11001454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良彦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集团公司	1,279,899,382.47			1,279,899,382.47

集团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49.45% 和 49.45%，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集团公司之上属于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集团公司情况的说明：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 83 号

注册资本：127,989.94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及运销；住宿；饮食服务；电力供应（上述经营项目限取得许可证的



单位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

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均不对外提供财务报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姚庆禄	32,671,600.00	78.57%	经销精煤、焦、铁、焦油、 工矿设备等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景明生	30,500,000.00	91.80%	投资兴办实业、物资供销 业、咨询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刘恩孝	26,320,000.00	80.00%	加工、制造矿灯；货物运输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杨晓	200,000,000.00	70.00%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 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田新虎	900,000,000.00	42.00%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 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 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胡能光	21,000,000.00	70.00%	煤矿改扩建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70021636-3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新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7620476-8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



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万元）

2009. 6. 30

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定价基准	发生额
集团公司	1	蒸汽费	成本价	1,562.26
集团公司	2	电费	网电价格	1,101.46
集团公司	3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696.49
集团公司	4	生活服务费	实际成本	581.98

2008. 6. 30

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定价基准	发生额
集团公司	1	蒸汽费	成本价	1,938.68
集团公司	2	电费	网电价格	2,349.24
集团公司	3	通勤车服务费	实际成本	140.51
集团公司	4	职工教育服务费	实际成本	100.01
集团公司	5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502.5
集团公司	6	生活服务费	实际成本	333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	市场价	28,523,917.70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中煤	市场价	4,875,707.68
合计				33,399,625.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上期金额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	市场价	38,579,569.92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中煤	市场价	5,334,728.35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粒焦	市场价	2,131,087.51
合计				46,045,385.78

4. 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费用确认依据	本期租赁费用	租赁起始日
集团公司	土地	参考市场价格	1,953.5	1999.4.28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的《关于调整土地使用权租金的补充协议》，将原租金 1,329 万元/年调整为 3907 万元/年，本次租金调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3 年内不再进行调整。该事项业经公司 2008 年 7 月 2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本期金额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集团公司	48,429,476.83	19.9%	

项 目	关联方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首泰经贸 有限责任公司	17,033,167.64	11.93%	17,033,167.64
其他应付款	集团公司	14,086,508.35	8.58%	

九、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二)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	------	-------	-----------

非关联方：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012-6-18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10-5-25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10-6-29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10-1-11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8-10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9-18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3-10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1-8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09-11-25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合 计	470,000,000.00		

（三）其他或有负债

无。

十、承诺事项

（一）公司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15 日签署了《关于互保提供担保的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之内，互保期限是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公司 2006 年 10 月 2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2,685 万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明细详见附注六（三）。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二）调整事项

无。

（三）非调整事项

无。

十二、其他事项说明

（一）收购煤矸石电厂及供电工区



为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产业链结构，增强公司的完整性和独立性，切实维护本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协商按照评估价2.2亿元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煤研石电厂及供电工区资产，该议案业经公司2009年3月12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参股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为解决生产经营中炼焦煤采购和资金周转等问题，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本公司出资 200 万元认购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1.82%的股份，该议案业经公司 2009 年 2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十三、补充资料

（一）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明细项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3,816.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88,517.66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353,879.51
所得税的影响数；	1,849,613.77
合 计	-5,548,841.3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4.74%	0.2355	0.2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1%	4.96%	0.2463	0.2463

1.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



率)]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 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无。

3.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未发生的重大变化。

无。

十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09 年 8 月 5 日批准报出。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八月五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公司章程文本。

以上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股东查阅。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王良彦

二00九年八月七日